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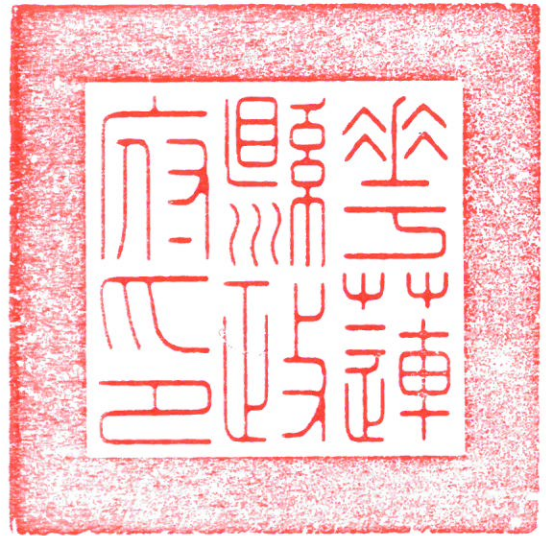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劃字第1110107711B 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核定「花蓮縣第1期(吉安鄉住一住宅)市地重劃區」核准實施市地重劃。

依據：平均地權條例第58條及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27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核准實施市地重劃核定函、公告文、聽證會會議紀錄(節錄)、重劃計畫書及111年度花蓮縣市地重劃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(節錄)公告於本府公告欄及本府地政處網站，供民眾自行前往閱覽或上網查詢。

縣長 徐榛蔚